

53-21
6881

分類 體育 來源 大成報 日期 861029 版面：二版

兩岸交流 我秉尊嚴對等

奧會模式對我相當屈 爲了體育競技陸委會不會希望凸顯旗歌問題

記者 何英煒／特稿

在國際場合中，不論是外交部或是陸委會，都一致希望兩岸的「稱謂」或是「旗歌」等問題，應秉持「對等」和「尊嚴」的原則來處理。

這次亞洲划船賽，中共代表隊希望被稱爲「中華人民共和國代表隊」，那麼我方所認爲對等的稱謂則是「中華民國代表隊」。

只是，在中共認爲「一個中國」是指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的想法下，中共官方不可能容忍「中華民國」的稱謂同時出現。

行政院陸委會在制定兩岸體育文教活動交流規範時，曾經以「務實」，以及爭取國際空間等考量下，同意我和中共同時參與國際比賽場合時，我方同意接受「奧會模式」。

其實，陸委會和外交部官員都知道，循用「奧會模式」，對於中華民國而言是相當委屈的。奧會模式，中華民國代表隊只能稱「中華台北」，特別設計的會旗，唱的是國旗歌。對於國際比賽，我政府願意接受所謂奧會模式，完全是希望體育交流，不要受兩岸意識形態的侷限，或是因爲中共的抗議，而影響到我體育人士或體育團體參與國際比賽的機會。

也因此，近來在台灣舉辦的幾場國際比賽，如亞洲棒球錦標賽，於是沿用所謂的「奧會模式」，大陸隊稱爲「CHINA」，我方則稱爲「CHINESE TAIPEI」。我對於名稱及旗歌使用的退讓，無非是不希望政治問題搬上體壇。

其實，行政院陸委會對於兩岸的體育團隊同時參加比賽，在稱謂或是旗歌方面，一貫的原則是，雙方能「對等」及「尊嚴」。當然，爲了避免觸及敏感問題，其實，陸委會希望「旗歌」等問題，不要特別被凸顯，體育實質交流才應該是被關注的重點。

在此次亞洲划船錦標賽中，如果大陸隊執意要用「中華人民共和國」代表隊，在「對等」、「尊嚴」的情形下，官方當然希望我方以「中華民國」來相對應。

陸委會相關官員則是指出，目前爲止，行政院體委會及亞洲划船賽主辦單位，都沒有徵詢過陸委會的意見，因此沒有所謂「准不准」的問題，官員也不便進一步表示評論。